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2 Dec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15 年 3 月 9 日至 20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
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
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Sveriges Kvinnolobby 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第 37 段分发。

* 本陈述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陈述

自 1995 年通过《北京行动纲要》以来，世界已发生重大转变，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各不相同。然而，贫穷仍然是妇女的显著特征。妇女运动继续呼吁参与决策各方面的权利，并要求在国际谈判、国家政策以及经济和社会制度的研究中考虑到妇女的经验与知识。尊重妇女人权和两性平等是全球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因素。

Sveriges Kvinnolobby 活动于北欧妇女运动的前线。北欧妇女运动在新的发展议程中致力于女权主义挑战的扩展审查程序，该活动于 2014 年 6 月以区域会议，即名为“关于妇女权利的新行动”的马尔默 Nordiskt 论坛告终。Nordiskt 论坛的成果文件分析并要求在北欧国家落实《北京行动纲要》。该文件在《北京行动纲要》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基础上通过在不同层面的深入探讨编写而成。Sveriges Kvinnolobby 想强调的是在最后文件《女权主义协议和需求》中提出的五个关键领域。

妇女与贫穷：女权主义经济——经济和社会发展

《北京行动纲要》中的战略目标仍然是全球行动的中心。我们要求对宏观经济原则与模式如何维持不平等以及如何对模式进行调整以便纳入性别层面进行研究，从而创建一个公平、可持续发展的社会。

女权主义经济与研究考虑到妇女和男子的日常生活与不同的生活条件，力图在社会中创造一种生产和生殖功能之间的平衡。我们坚持认为性别平等是实现良性的经济、社会 and 可持续发展的决定性因素。时机已经成熟，各国政府应履行其在北京的承诺。为制定出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经济政策，各国政府应：

- 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国家预算编制，并确保对预算结果予以衡量和公布。
- 确保在国民账户和经济模式中体现与反映无薪酬护理工作。
- 促进妇女经济独立和权利，包括获得有报酬的工作和满意的工作条件。
- 对减少男女之间收入差异的行动予以明确。
- 确保从性别角度对全球经济危机的成因和后果进行分析。

卫生

性和性别对卫生、疾病和治疗的重要性已众所周知，但没有进行充分研究以实现平等保健。应保障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所有保健干预措施中，并且保健服务的提供应关注妇女的身体健康。

我们进一步要求为男女双方提供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的优质建议。妇女对自己的身体、性和怀孕的自主决定权是两性平等社会的基石。对堕胎权的限制正不断扩大，但经验表明，堕胎禁令并不会导致堕胎的减少，而是引致更多有风险的堕胎。

- 分配资源进行针对性别的健康研究，从而在疾病诊断、调查、治疗和监测中实现两性平等。
- 发展医疗保健制度和司法程序，以确保尊重个体完整性和法定权利的方式确认妇女遭遇强奸、性虐待和性暴力的经历。
- 确保提供高品质的义务性教育，使妇女获得现代避孕措施、安全的孕期和分娩护理，以及使每位妇女均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

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性骚扰和性虐待、强奸、心理和身体暴力、切割生殖器官、强迫婚姻、卖淫和贩运妇女的行为只是全球针对妇女和女童的犯罪行为中的沧海一粟。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对人权、民主、公共卫生和两性平等均会产生影响，并必须成为各个社会和国家关注的焦点。我们呼吁大家关注“对暴力说不——团结起来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秘书长运动，并鼓励各成员国在全国范围内予以强化和执行。

- 确立不同社会中针对妇女的暴力和虐待行为的根源，制定国家行动计划，明确目标并配置充足资源，以坚定保护妇女权利，包括提供妇女庇护所。

Sveriges Kvinnolobby 关切地注意到，有人试图削弱国际组织对妇女和女童卖淫的立场。我们认为购买性服务同样属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1999 年，瑞典通过了一项法律打击卖淫的需求方，即国际知名的北欧模式，其中对购买性服务予以定罪。该法赋予了警方和检察机关打击人口贩运的工具，并且使得在瑞典对购买性服务的态度产生了很大改观。挪威通过了类似的法律，并将其适用范围扩展至国民在境外的卖淫行为。欧洲议会于 2014 年 2 月通过了“霍尼博尔决议”，确认卖淫侵犯人权和尊严，并且是阻碍两性平等的绊脚石。

- 所有国家应针对卖淫和人口贩运设立独立国家报告员，与民间团体特别是妇女组织密切合作。
- 制定法律对性服务的购买而不是出售性服务进行定罪，通过强有力的撤离战略向受害人提供支持，加强警方和司法机构对性服务购买者、皮条客和有组织犯罪进行起诉的能力。

我们还关注代孕母亲使用度的上升。这是对女性的身体健全、尊严和人权的侵犯，这同样侵犯了孩子的权利。联合国迫切需要对此进行调查，并为摒弃这些做法建立人权基础。

- 我们要求任命一名关于代孕母亲的国际特别报告员，以评估对女性身体的商业剥削程度，并建立基本的人权原则以保护代孕情况下的妇女和儿童权利。

环境、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

环境和气候变化是世界面临的巨大挑战。妇女必须参与需求的确定、解决方案的讨论和决策。必须优先研究气候变化对妇女造成的后果。从粮食生产、粮食、水和能源的获得以及减少灾害风险，到资源管理、运输和技术创新以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所有的问题均需要妇女的参与，以找出解决方案。在有关可持续发展的政治过程和决策的所有领域和各个层面，妇女代表人数不足。处理环境污染、排放及其对人体健康和社会的影响的责任往往取决于妇女个体。可持续发展需要在生态、经济和社会条件的基础上从综合性别角度采用整体方法。

- 确保妇女在环境和气候过程中的政治参与和决策。在有关气候变化、可持续降低环境和灾害风险的所有国际谈判中，妇女应占 50% 的比例。
- 建立国际监管机制以消除环境污染物，并使污染者付费。推动绿色经济和绿色工作的发展。
- 在环境和气候相关的灾害中保护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预防自然灾害中针对妇女与儿童的暴力和贩运行为。

新技术与媒体

妇女在媒体中的平等参与和代表性对民主话语是至关重要的。

技术的高速进步拓展了机遇，但同时增加了男女之间参与度的差距。互联网的监管缺乏相关政策，已导致针对活跃于社交媒体中妇女的敌意和骚扰愈加严重，这使得妇女在公共领域发表意见的权利受到威胁。

我们深切关注媒体对妇女的陈规定型观念和性别歧视性描绘，这滋生了将妇女作为性对象的认知，并降低了妇女的社会地位。这些削弱了对妇女人权的尊重，并可与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挂钩。互联网上的色情和恋童癖的大量涌入影响着男童和女童、妇女和男子，并在更广范畴内对两性平等产生负面影响。

- 制定并实施妇女参与模式以及在公共事业媒体上的非陈规定型女性代表的模式，此类模式还可用于商业媒介行为者。

- 制定法律打击存在性别歧视的广告，赋予广告业提供有关任何图片冲印信息的义务。
 - 调查涉及两性平等的色情内容的影响，以及对互联网上的色情制品予以限制的法律措施。
-